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0

#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6,987,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利股份	股票代码	3002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松霞	徐红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繁华大道与创新大道交叉口）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繁华大道与创新大道交叉口）	
传真	0551-65896562	0551-65896562	
电话	0551-65896888	0551-65896888	
电子信箱	anlimail@163.com	xuhong003@sina.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中高端聚氨酯合成革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主要产品为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和聚氨酯树脂。

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主要以非织造布（无纺布）、机织布、针织弹力布等纤维织物为基材，以生态功能性聚氨酯（PU）

树脂涂覆表层，以湿法、干法或湿法加干法等工艺制成的一种多功能高性能的生态复合新材料，既具有良好的生态环保性，又具备多种优良的功能性，是 PU 合成革中高档产品，代表聚氨酯合成革未来发展方向之一。

公司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的生态环保指标达到中国生态合成革标志产品技术指标、中国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国际绿叶标志产品要求、国际Oeko-TEX Standard 100标准和欧盟REACH、ROHS等环保标准；功能性主要包括物理机械性能，如剥离强度、拉伸负荷、撕裂强度、耐折牢度、顶破强度、缝合强度等，此外还包括阻燃性、防水透气性、抗菌防霉性、防油污污性、耐酸耐碱、耐水解、耐高频热切性等，不同的应用领域，对产品的功能性有着不同的要求。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男女鞋、时装鞋、工作鞋、劳保鞋、童鞋、运动休闲鞋、沙发家俱、办公椅、按摩椅、手袋、票夹、腰带、证件、文具、球及体育用品、包装、室内及工程装饰、汽车内饰等领域。

随着人们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环保意识的加强，公司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逐步成为未来人造革合成革行业的发展重点，代表市场主流产品之一，市场对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的需求将会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

## （二）经营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订单驱动的经营模式，销售是公司生产经营的中心环节，采购、研发、生产围绕销售展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的驱动因素主要为行业下游市场需求、上游原辅材料及能源价格变动、汇率波动、公司自身产品竞争优势等。

报告期内，合成革行业上游原辅材料、能源价格较大幅度上涨，保持高位运行，且部分原辅材料供应紧张，同时受下游市场需求低迷等因素影响，产品价格上涨速度、幅度远低于原辅材料价格的涨速、涨幅，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幅度加剧，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 （四）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 1、行业概况

公司属橡胶和塑料制品行业，行业代码29，子行业为塑料人造革、合成革制造，子行业代码2925。公司主要研发、生产、销售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聚氨酯树脂类系列产品，及其他高分子复合材料。人造革合成革是塑料工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作为天然皮革的替代材料，已被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行业之中。根据原料不同，人造革合成革可以分为PVC人造革和PU合成革，目前 PU 合成革已逐步占据市场主导地位。

人造革合成革从技术发展的角度来看，生态功能性PU合成革及超细纤维PU合成革将可能成为未来市场主导产品，同时随着人们消费观念的转变和下游制品业的要求提高，许多应用领域内的消费需求也将随着人造革合成革产品品质的提高和差异化功能的增加而越来越大。

目前，国内人造革合成革行业是完全开放的行业，市场规模大，企业数量多，企业规模总体较小，行业集中度低，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浙江、江苏、广东和福建等四省。近年，随着行业竞争加剧，以及受国内经济下行压力较大、下游消费需求疲软、环保要求愈加严格等因素影响，行业面临调整转型，资源进一步向优势企业集聚，已初步显现整合态势。

### 2、行业发展趋势

#### （1）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成为行业发展新亮点

由于“聚氯乙烯（PVC）普通人造革生产线”被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限制类发展项目，而欧盟、日本等国家的绿色壁垒也较大程度地限制了PVC人造革的消费。国内外对PVC人造革及其制品环保要求越来越严，以及天然皮革资源的有限性，聚氨酯合成革发展受到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形成对天然皮革和PVC人造革的良好替代。同时，随着聚氨酯合成革工艺技术的不断发展和成熟，合成革下游应用领域也在不断拓展，已经从鞋、箱包手袋、服装、沙发家具、球类、票夹、腰带、证件文具等传统领域，逐步扩大到包装、汽车内饰、装饰等新领域。尤其是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因其既具备生态环保性，同时又可实现高性能、多功能，可满足下游多领域市场的多种需求，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将以超越人造革合成革行业平均速度发展，市场前景广阔。

#### （2）环保压力促使产业升级加速

近几年来，国家及地方政府部门陆续出台和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计划、合成革行业整治实施方案、合成革与人造革行业环境准入条件等环境保护措施，对国内合成革行业整体产能，以及企业运营投入产生不利影响。随着环保要求的日益严格，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强，国内许多人造革合成革中小企业的粗放式管理发展将会越来越困难，行业整合升级将会加速，落后产能逐步淘汰，行业集中度会进一步提高，行业整体工艺装备技术水平进一步提升，行业资源逐步向优势企业转移，这将会给规模大、综合实力强的合成革企业在竞争中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 （3）产品结构优化，未来量的增长让位于质的提高。

现阶段，国内外市场需求不旺，企业要素成本上升，人造革合成革行业下行压力加大，不少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合成革行业正进入深度调整的新阶段，未来量的增长将让位于质的提高。合成革行业和企业在新阶段的主要任务是，在结构优化、发展质量和效益稳定提高的基础上，积极化解过剩产能，依靠技术进步，大力实施差异化和高端化战略，大力开发新产品，不断提升高端产品比例，实现新的产需平衡。这是行业提高产业素质和实现产业升级的要求，也是行业走出困境的重要举措，对于国内合成革行业优势企业来说，将会在行业调整过程中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

### 3、行业的周期性和季节性特征

行业的周期性因下游应用领域的不同而不同。鞋类、运动用品、服饰及箱包等产品属于快速消费品，受经济周期的影响较小，应用于这些领域的人造革合成革产品的周期性也不明显。而沙发家具、汽车等由于投资大，经久耐用，受国民经济整体发展周期影响较大，应用于该领域的人造革合成革产品也就表现出一定的周期性。

行业的季节性也受到下游行业季节性差异的影响。如春节前后是鞋、箱包及服装的消费旺季，生产商一般会提前安排生产，储备货物，所以年末到次年初是鞋和箱包的生产旺季；而沙发家具、汽车等消费季节性不明显，故家具革、汽车内饰革的生产比较均匀。

**(五) 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20条干法生产线20条湿法生产线，具有年产聚氨酯合成革8000万米的生产经营能力，是目前国内专业研发生产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规模最大的企业。公司聚氨酯合成革出口量、出口创汇额、出口发达国家数量均居国内同行业前列；公司建立完善的技术创新机制，是目前全国同行业拥有专利权最多、主持参与制定国家和行业标准最多的企业，综合竞争优势显著，行业地位突出。2017年，公司荣获全国同行业唯一一家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称号，再次被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评选为“2016年度中国轻工业塑料行业（人造革合成革）十强企业”，且综合排序第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1,492,956,726.98	1,404,880,336.69	6.27%	1,376,089,94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62,937.67	58,379,058.30	-128.54%	55,302,30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564,977.81	40,571,092.04	-175.34%	42,707,31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445,951.77	170,784,518.57	-19.52%	116,642,356.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68	0.2690	-128.55%	0.25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68	0.2690	-128.55%	0.25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	5.92%	-7.61%	5.8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1,950,259,435.90	1,921,107,115.77	1.52%	1,808,632,20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2,410,903.19	1,006,898,674.90	-3.43%	967,549,080.9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8,683,149.02	361,920,282.09	405,804,017.52	396,549,27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4,532.87	1,524,452.70	-5,898,901.00	-13,803,02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017.86	-3,050,537.81	-8,243,567.59	-18,979,85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74,333.11	43,214,486.76	30,614,567.96	115,891,230.1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7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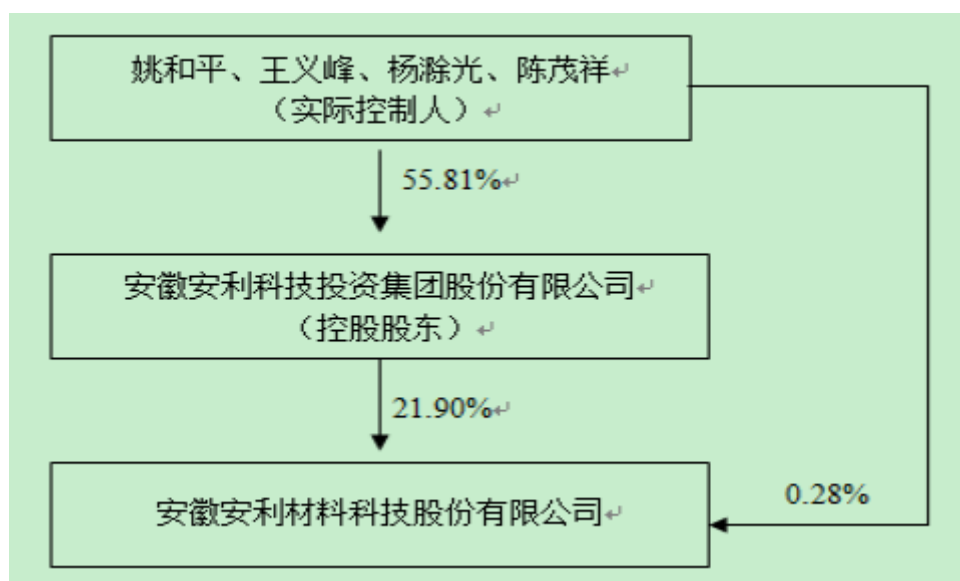
		数			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0%	47,520,000	0	质押	9,250,000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7%	27,280,000	0		
劲达企业有限公司(REAL TACT ENTERPRISE LIMITED)	境外法人	12.14%	26,348,000	0		
香港敏丰贸易有限公司(S.&F. TRADING CO. (H.K.)LIMITED)	境外法人	10.75%	23,316,000	0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59%	5,628,223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7%	3,400,200	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91%	1,970,655	0		
胡玉兰	境内自然人	0.82%	1,771,300	0		
姚督生	境内自然人	0.59%	1,280,003	0		
贺洁	境内自然人	0.56%	1,222,24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前四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情况，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部分董监高人员及其他符合认购条件的公司员工，与控股股东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动荡，国际货币汇率波动剧烈；中国宏观经济增速下降，化工、能源、基布等原辅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能源升级压力加大，环保要求愈加严格，下游消费需求低迷，行业竞争十分激烈，给企业经营带来巨大挑战和压力；聚氨酯合成革行业经过十几年高速发展，进入深度调整期、整合期。面对不利形势，公司经营管理团队迎难而上，奋力拼搏，锐意进取，内抓管理，外抓市场，以提高发展质量和发展后劲为中心，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产品开发与工艺技术改进，巩固核心竞争优势；积极创新企业经营模式，完善产业经营布局，实施海外并购与投资，增强企业发展后劲，实现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在全国同行业产销同比较大下行的情况下，公司革产品销量增长2.26%，革产品销售收入增长7.21%；实现利润总额-2490.99万元，同比下降135.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66.29万元，同比下降128.54%。

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业绩主要因素有：（1）报告期内，原辅材料、能源价格大幅上涨，主要化工材料价格上涨约30%-50%，基布价格上涨约10%-20%，能源价格上涨约50%左右，保持高位运行，且部分原辅材料供应紧张。公司产品整体售价环比呈现上涨趋势，但调价速度、幅度远慢于原辅材料价格的涨速、涨幅。（2）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对业绩影响大。公司出口业务占比大，美元资产较多，全年美元贬值幅度达6.51%，因记账汇率调整等因素导致汇兑损失1901.46万元。（3）报告期内，根据安徽省和合肥市环保政策要求，公司实施“煤改气”清洁能源项目，公司处置燃煤锅炉损失及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导致减利及损失1037.64万元。（4）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达10603.7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70.92万元，公司现金流入量良好。（5）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产品开发和应用，全年研发费用达8079.5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43.34万元。

2017年，公司重点做了以下工作：

1、报告期内，公司综合实力继续保持行业领先水平。2017年，公司连续四年蝉联“中国轻工塑料行业（人造革合成革）十强”企业且综合排序第一，连续四次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荣获全国同行业唯一一家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称号，被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评定为“中国出口质量安全示范企业”，再度跻身安徽制造业百强企业，位列安徽省民企“纳税百强”、“营收百强”和“进出口百强”，再度荣登“合肥企业50强”榜单，企业社会公众形象良好，影响力好。

2、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不断提升营销服务质量。在全球人造革合成革及下游市场需求低迷，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激烈的严峻形式下，积极整合市场渠道和资源，增强营销力量 and 客户服务能力，重视与国内外品牌客户沟通与合作，挖掘潜在客户和新兴市场需求，在福建莆田设立开发创新中心，贴近市场，提高客户服务、市场响

应速度，营销服务能力与质量不断提升，沙发家具市场总体稳定增长，汽车内饰市场有所增长，销售额实现较快增长，体育用品市场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

此外，根据发展战略规划，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完善产业和经营布局，促进可持续发展，公司以现金不超过210万美元（其中股权受让款不超过198.6万美元）投资收购俄罗斯企业ANLIRUS, LLC（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51%的股权，以投资促贸易，进一步稳定和发展客户关系，进一步开拓俄罗斯及周边国际市场；在越南平阳省新加坡工业园投资设立控股合资公司安利（越南）富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ANLI (VIETNAM) FREECODE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注册资本500万美元，安利股份投资占比60%，以顺应合成革产业转移变化，更好地贴近市场、贴近客户，提升市场响应速度和客户服务效率，以扩大国际品牌的合作。

2017年，公司荣膺“浙江大东鞋业最具价值供应商”、“安踏2017年度品质奖”、“乔丹2017年度优秀供应商”和“起步股份2017年度战略合作伙伴”，企业综合实力与品牌形象更加深入人心。

3、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自主创新能力建设，不断进行技术、工艺和产品创新与改进。2017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投入8079.53万元研发费用用于产品及工艺技术研发创新，积极优化弹力镜面革、太空革等常规产品配方设计，加强无溶剂系列产品等重点产品开发，加大真空吸纹、移膜革等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与应用，进一步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增强企业发展后劲。

2017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年累计新增专利申请85项，新增专利权60项，其中新增发明专利权13项，新增实用新型专利权32项，新增外观设计专利权15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专利权310项，其中发明专利权65项，实用新型专利权156项，外观设计专利权89项，是目前国内同行业拥有专利最多的企业。公司主持制定的1项国家标准《人造革与合成革术语》（标准号：GB/T 34443-2017）及主持、参与制定的17项国家行业标准《防护手套用聚氨酯超细纤维合成革》（QB/T5069-2017）、《人造革合成革试验方法 耐污染性的测定》（QB/T5070-2017）、《摩托车鞍座用聚氨酯合成革》（QB/T5072-2017）和《人造革合成革颜色表示方法》（QB/T5073-2017）等获国家工信部批准发布实施，是目前全国同行业制定国家和行业标准最多的企业。

2017年，公司自主研发的“柔感透气家具用聚氨酯合成革”被安徽省经信委认定为2017年“安徽省新产品”，“无溶剂水性复合工艺生态聚氨酯合成革关键技术及产业化”项目获安徽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立项，公司牵头组建“合肥市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获合肥市科技局批准认定，被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经信委和安徽省知识产权局联合认定为“安徽省知识产权示范培育企业”，再次入围“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排行榜。

4、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加大技改升级。2017年，公司“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综合升级项目”办理完成土地权证等相关手续，完成土地平整，以及部分厂房、设备、工艺设计等工作，目前正在积极推进项目基础建设工作；“清洁能源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对公司动力系统进行升级，将燃煤锅炉更换为天燃气锅炉，由合肥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合燃集团）供应天然气，已完成锅炉改造安装，投入正常运行；加强现有设备改造升级，实施湿法化合物物料存储控制系统改进、车间动力PLC控制系统改造、化合物加色机改造、干法线层压平台补偿器改造等80多项重大技改项目；积极开发应用新工艺、新设备，新增无溶剂设备、轧光机、助剂分配系统、MDI定量下料系统等工艺设备，保持工艺设备技术先进性，提高设备运营效率。

5、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绿色生态发展，环保水平行业领先。2017年，公司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坚持绿色发展、清洁发展、低碳发展，采用循环经济模式和清洁生产工艺，推广应用先进的环保工艺技术。在废气治理方面，加快推进“煤改气”项目，实施8台燃煤锅炉更新改造为天然气锅炉，完成塔顶不凝气系统改进升级、污水处理站尾气处理系统技改、配料车间有机废气治理。在废水治理方面，中水回用工程投入运行，完成污水处理二期室外生化系统改造，积极推进污水处理三期技改升级项目及全厂水平衡测试工作。加强环保宣传，逐步完善环保风险防控体系，编制环保宣传手册，增强员工环保意识，逐步实现厂区环境质量状况和变化趋势的动态监控、及时预警、准确计量。

2017年，公司是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国家级“绿色工厂”，成为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人造革合成革专业委员会组织的“中国合成革绿色供应链产业创新战略联盟”发起成员单位和“ZDHC合成革行业先锋试点企业”，通过国际Oeko-Tex Standard 100信心纺织品标准和国际绿叶标志认证，跻身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国家级“绿色工厂”，再度荣获“合肥市环保诚信企业”称号。

6、报告期内，公司强化安全生产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在体系建设、安全理念、管理制度等层面持续改进、不断创新。2017年，公司组织安全检查142次、安全稽核近300场、夜间督查50余次，深入排查和有效化解安全生产风险；组织安全培训400余场，人均安全培训大于12次，着力提升员工的安全素养和技能；充分发挥危化品应急救援队和微型消防站的辐射作用，以专职、志愿应急队为核心，开展实战应急演练28次，夯实公司应急管理基础，增强员工应急处理能力；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竞赛、王牌救援队、我为安全建言等10余项安全活动，营造浓厚的安全文化氛围。2017年，公司被安徽省安监局授予“安徽省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是安徽省安监局首批授予的“安徽省职业卫生基础建设示范单位”，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被国家安监总局授予“国家职业卫生基础建设示范单位”。

7、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夯实持续发展根基。2017年，公司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变革与创新，建立岗位能上能下、富有生机和活力的人力资源分配机制；优化营销人员销售考核指标，突出团队绩效考核；优化组织结构，积极推进以效定人，精干主体，分离辅助，分流提效，提高劳动生产效率；拓展引才渠道，全年新增经营管理及专业技术人员70余人，不断丰富人才结构层次，增强人才队伍活力；继续推进述职考评机制，定期举行中高层管理人员公开述职和全视角评议活动，强化经营管理目标责任的落实和考核；大力推进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工艺设备，不断改善员工工作与办公环境，减轻劳动强度，努力让员工工作更加体面、更有尊严、更具价值；举办“走进安利”等重大活动，开展全员岗位技能提升培训，邀请高校开展合成革专业知识培训，全年组织各项培训课程40余场，参与人数约1000余人次，努力打造学习型组织。

8、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筹划和实施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完善企业法人治理，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截至2017年9月22日收盘，“申万宏源—安利股份第2期员工持股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5,628,2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9%，成交金额为人民币59,919,321.33元，成交均价为10.65元/股。

9、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管理创新，不断提升管理水平。2017年，公司紧紧围绕生产经营计划，优化生产管理流程，制定完善《原辅材料编码规则制度》、《生产设备验收授权审批制度》、《加强DMF及树脂统计核算和盘存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定期组织召开月度生产经营总结计划会议、营销工作例会、新产品推介会、生产管理技术人员与班组长沟通会、新员工座谈会等内部沟通会议，加强部门衔接与工作交流，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经营管理效率和风险防范能力；定期召开降本增效会议，跟进年度重点降本减耗项目，人均生产效率提高3.95%，离型纸综合使用遍数保持较高水平；实施精益生产，推动全员参与精益生产活动，设定月度精益改善提案目标，制定精益生产工作整体评价标准，开展全员精益生产知识培训；拓宽产品采购渠道，完善比价竞争采购模式，增加供应商之间竞争；加强策略采购，采用提前锁定价格、集中采购和期货式合同等方式，降低采购成本；优化公司生产供电方案，合理调配电能负荷，积极开展直供电交易。

10、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信息智能系统技术建设，持续提升企业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充分利用信息系统和微信平台，加强互动协同，使内部沟通更加便捷、高效；开发上线SRM供应商管理系统，完成CRM、ERP、OA、WMS、HR、条形码系统、订单管理系统等功能拓展，实施设备信息化智能管理系统建设，推进BI商务智能分析系统开发和散水化料采购入库及销售计量智能管理项目，推动企业流程重组与再造，将先进的信息技术和管理工作深度融合，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建设由单项应用阶段迈向综合集成、协同运营阶段，使生产经营管理更简单、快捷、科学和高效。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生态功能性合成革	1,318,065,499.75	243,003,112.48	18.44%	7.64%	-17.31%	-5.56%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在全国同行业产销同比较大下行的情况下，公司革产品销量增长2.26%，革产品销售收入增长7.21%；实现利润总额-2490.99万元，同比下降135.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66.29万元，同比下降128.54%。主要原因为：（1）报告期内，原辅材料、能源价格大幅上涨，主要化工材料价格上涨约30%-50%，基布价格上涨约10%-20%，能源价格上涨约50%左右，保持高位运行，且部分原辅材料供应紧张。公司产品整体售价环比呈现上涨趋势，但调价速度、幅度远慢于原辅材料价格的涨速、涨幅。（2）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对业绩影响大。公司出口业务占比大，美元资产较多，全年美元贬值幅度达6.51%，因记账汇率调整等因素导致汇兑损失1901.46万元。（3）报告期内，根据安徽省和合肥市环保政策要求，公司实施“煤改气”清洁能源项目，公司处置燃煤锅炉损失及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导致减利及损失1037.64万元。（4）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达10603.7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70.92万元，公司现金流入量良好。（5）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产品开发和应，全年研发费用达8079.5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43.34万元。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公司于2017年8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将2017年1月1日之后取得的政府补助-出口信保费补贴，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调整为冲减“销售费用”，对于该日期之前取得的相关金额不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2017年度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无影响。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7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3户，详见本年度报告财务报告部分“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新增加2户，详见本年度报告财务报告部分“八、合并范围的变更”。